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

(明) 余辑 编

宿州志

(嘉靖)

马道魁 李需盈 张道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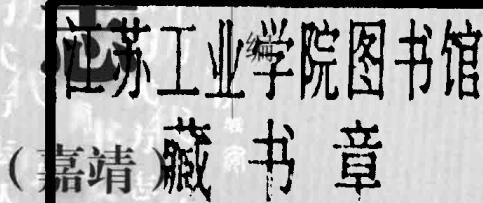
点校

黄山书社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

(明) 余锦

宿州



(嘉靖)

马道魁 李需盈 张道引 点校

黄山书社



鶴

微

兄

史蘇公祐命州司造濟橋於月河以睢水復決行者病涉故也

符離橋月河記清諸學士長子東陽撰宿州符離月河者戶部左

侍郎白公所湖以殺河勢首也蓋自弘治二年秋河決

原武又流為其一决封丘金龍漫丁祥符長堤下曹

濮衛延秋長堤其一出中牟下尉氏貞一汎濱于蘭陽

儀封考城歸寧以至宿湘行四出不繇故道未盡沒民

溺者有甚眾守臣聞于朝詔廷臣舉可任者者公

自領京兵部又命監職復采兵部即中書君性于南京

金子宿議既協備視原隣督發卒于小河口東與

固接則著民咸曰引汴而通之則河勢可殺退而稍

據此得利者曰雖沮會同導曰難即汴即睢今睢

尚名用而猶有睢陽驛淮亦有睢寧縣則知小河之為

睢之遠交而西抵鄭德飲馬池諸口以受汴中經符離

河于穠南禹廟之下長五百丈廣十丈深三丈五尺既

又以河勢多曲逕其折而疏之為月河者十有五為大

始萬餘丈終為堤七百里盡決口三十六由是汴入

明·嘉靖《宿州志》书影

安徽省旧志整理出版委员会成员名单

顾问:田唯谦 谢广祥 崔厚贤

主任:朱文根

副主任:王宜斌 莫 欣 诸伟奇 易向军

委员:钱金喜 左克诚 张曦仲 葛 政 张国清

殷玉林 卢 刚 和宝友 李长凤 张祥林

张启华 李祖鑫 张克锁 杨维发 李剑军

李益保 王志平 汪富贵 邓建设 李新民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编审室

主任:王宜斌

副主任:钱金喜

嘉靖《宿州志》点校人员名单

马道魁

李需盈

张道引

宿州市埇桥区旧志整理领导小组

顾 问:陆 智 夏金叶 胡志书

组 长:赵建国

副组长:薛 艳 袁西华

成 员:张 忻

嘉靖《宿州志》编审人员名单

主 审:张 忻

编 辑:张 忻

摄 影:张 忻

校 对:张 忻 薛 艳 袁西华

审 稿:余国庆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前言

安徽襟江带淮，无论自然条件，还是人文风俗，皆有南北兼容的特点。历史上泼墨操戈，代有风流；百业竞技，各显其能；地域文化，源远流长，方志是其重要的文献载体之一。

安徽方志历史上可追溯到汉代，有《庐江七贤传》、《九江寿春记》等。罗愿《新安志》是安徽流传下来的唯一一部宋代志书，也是方志体例定型的代表作之一。志书编纂，代代相济，明清时期志书数量巨增。安徽地灵人杰，文风昌盛，地方官员、文人学士或贤达名流都乐于修志，参与修志的著名学者有章学诚、洪亮吉、孙星衍、龚自珍、李兆洛、邓廷桢、何绍基、赵绍祖、赵吉士、刘师培等人。众多名流的参与保证了志书编纂质量，章学诚《和州志》、邓廷桢《安徽通志》、孙星衍《庐州府志》、赵吉士《徽州府志》、洪亮吉《宁国府志》、李兆洛《凤台县志》等一批名志为安徽留下了一笔宝贵而又丰富的文化遗产。历经风雨洗劫，据不完全统计，安徽历代方志现存470余种。

旧志含有大量自然、社会、政治、经济、军事、人文史料，是研究安徽、建设安徽的重要信息资源。整理和出版旧志，是继承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促进社会主义物质

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文化事业。安徽 1999 年完成第一轮修志任务后,省地方志办公室和省古籍整理出版办公室经过认真研究,决定开发旧志资源,计划从 1949 年以前的安徽历代方志中精选百种,加以校勘、标点,整理编纂成《安徽历代方志丛书》出版。2000 年 11 月,省地方志办公室成立省旧志整理出版委员会,下设《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编审室,负责制定出版规划、点校通则等规范性文件,指导《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的规划出版工作。2003 年,全省旧志整理工作正式开展。

整理旧志是一项学术性很强、意义深远的工作。《安徽历代方志丛书》规模大,历时长,涉人多,至此,省旧志整理出版委员会对为这项工作付出艰辛劳动的专家学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安徽省旧志整理出版委员会

2004 年 10 月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出版说明

安徽现存历代方志 470 余种。以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为指导,以科学严谨的治学态度,整理出版一套《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继承宝贵文化遗产,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爱国主义精神,为安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历史信息,为编史修志继承与创新提供历史借鉴,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选编 1949 年以前安徽境内历代各类志书以及未出版的优秀志书稿百种,统一版式,统一封面,分册出版。《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点校整理分工采用辖区对应的原则,省志办负责旧省志整理,市志办负责境内旧府、州(直隶州)志整理,县(区)志办负责境内旧州(属州)、县志整理。各志体例版式和点校通则大体如下:

体例版式

1. 标点,校勘,简体,横排,大 32 开本,精装。
2. 每志扉页后尽可能地印制该点校底本的书影照片。
3. 每志前撰写提要。内容为版本介绍、编纂年代与背景、纂修者概况、志书内容与特点、前人述评等;每志

后撰写后记。

4. 标题分四级：一级为专志名，二级为卷名，三级为类目，四级为子目。一级标题居中，二级标题抬头，三级标题居中，四级标题与正文同行，前空二格，后空一格。

5. 字体字号：一级标题为二号标宋，二级标题为四号黑体，三级标题为四号楷体，四级标题为五号黑体；正文用五号宋体，原书中双行注释、引文等一律用小五号楷体，页下校记文字用小五号宋体。

6. 书眉：双页码排书名，单页码排专志名。

7. 排版顺序：卷首依次排印扉页、书影、安徽省旧志整理出版委员会成员名单、《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编审室、本书点校人员名单、本书编审人员名单、《安徽历代方志丛书》前言、《安徽历代方志丛书》出版说明、本书提要、目录等；卷中为原书顺序及全部内容；卷末为后记等。

点校通则

1. 标点：执行国家标准《标点符号使用法》。不用省略号、着重号、专名号。引文不是完整的句子，引号前不用冒号，末尾也可不用句号。引文只用引号不用冒号的，引文末尾的标点放在引号之外。引文引号、冒号俱全的，末尾标点放引号之内。引文较长者，采用另起行退四格、转行退二格形式排版，起讫不加引号。

2. 断句：保持句式完整，不断破、断碎或太长，难以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断上和断下者独立。

3. 段落：遵照原文格式自然分段，自然段篇幅太长者可根据内容适当分段。

4. 校勘：保持内容原貌，字义、词义一律不注释。明显错字径改，删去的字词加圆括号，改正或增补的字词加方括号。勘误和考证作校记，附页下，文中标引校码（①、②……）位于句末符号前；凡底本文字脱讹衍倒者，通过本校、对校或他校找出依据，进行删改，并出校记置于页下；若本校、对校或他校仍找不出依据者，不删改，适当进行理校，出校记存疑。

5. 通假：两通而含义不同者，出异文校记。个别虚字有出入而文义无殊者，不出校记。

6. 引文：对原作者的举证和引文尽可能进行复核，引文有省略改动者不标点引号；凡本书节引他书，文字小异而不失原义者不据它书改动本书；文字大异而有失原义者，应出校记说明。

7. 括注：原书有用圆括号括注者，为区别本《通则》第4条中“删去的字词加圆括号”，改用尖括号“〈〉”括注。

《安徽历代方志丛书》编审室
2004年6月

嘉靖《宿州志》提要

嘉靖《宿州志》是宿州市历史上第四次编纂的地方书，也是宿州市埇桥区档案馆馆藏的旧志中年代最早、保存较完整的一部州志。本志书系1963年12月，上海古籍书店据宁波天一阁藏明嘉靖本影印。

嘉靖《宿州志》成书于明嘉靖十六年(1537)秋，宿州添注判官余钅匱主编，定稿后，又请乡进士徐世用、张体乾加以修订，余钅匱亲自刻板付印。全志分上下两册共八卷，体例比较合理，内容依次分地理图、地理志(沿革、郡名、疆域、风俗、形胜、山川、土田、坊乡)、食货志(户口、物产、贡赋、征役、课程、孳牧)、职官志(历任、名宦)、兵志(卫兵、屯田、民兵)、人物志(名贤、勋旧、选举、贞节)、建设志(城池、公署、学校、仓储、铺舍、桥梁、恤典、祀典、坊)、古迹志(故城、宫室、丘墓)、杂志(寺观、灾祥)。记载了大量的历史资料，特别是山川形势、疆域景物、建制沿革、仕宦人物、军事武备、忠节孝行等方面的内容尤为丰富，实属极有价值的地方文献。

主编余钅匱，字子振，江西德兴人。嘉靖五年(1526)进士，授推官，拜山西道御史，巡居庸关，因劾罢太监刘岑、姚正，再按湖广，发楚府世子赌诸不法事，权贵忌之，

嘉靖十三年(1534)谪任宿州添注判官。他在宿“俟罪”三年，“先是，视学北江闻人先生，符移按属辑《南畿通志》，以光圣治。志凤阳郡者谬分符于籀，不敢以谫陋辞也。”同时还因为“郡邑匪志则文献不足征。其久而复刻焉者，盖因其旧而补订之也。”于是他亲自执笔依据宿州以往的旧志，择其精要，去其繁杂，“增摭删润”编纂了这部嘉靖《宿州志》。

余籀，据民国8年版《德兴县志》卷八人物志记载，他“历官刑部郎。守保定时，边事方殷，籀给粮饷防御，境内肃然。疏陈四事：一曰精选官军以省糜费，二曰增筑城垣以固隘口，三曰招募士兵以图实用，四曰收回驿以便钤辖。岁饥捐俸助赈，为富民倡。再守衢州，民塑其像，附赵清献祀焉。为诸生时，尝以钱贷里人，不能偿，因卖妻售券，籀即焚卷，白于官（“官”，疑为“官”），竟还其妻。衢有旧书以善，书获时相宠，骤猎卿佐，私饷柄家，为求转兵巡，籀曰：‘吾犹守节之妇，今老矣，岂（“岂”疑为“岂”）被子污哉！’其劲特类如此。”

由此，我们了解到余籀是位刚正不阿、有作为、凡事亲历亲为、深受人民爱戴的清官，这点，从他本人撰写的《新迁泮池事略》(建设志·公署)中，也可以清楚地感受到。

以上关于主编余籀的生平介绍，是笔者辗转与江西省德兴市政府办公室联系后，在他们的帮助下从《德兴县志》中寻找到的资料，而宿州的其他旧志中都未对此

有只言记载。故，借此机会将这位记录宿州真实历史，并为宿州留下如此珍贵文化遗产的“父母官”重载宿州史册，以示纪念。

宿州市埇桥区档案局地方志办公室

张 忻

2007 年 11 月 19 日

